

## 失业保险 经济福利确认书

邮寄日期:	/ /
社会保障号码:	- -
申请生效/开始日期:	/ /
福利年度结束日期:	/ /
每周福利日期:	

请妥善保存本通知，以作记录。

### 我为什么会收到本通知？

本通知意在告知您我们在纽约州为您记录在案的就业和薪资信息。请检查这些信息以确保其正确无误。

我们的记录显示，无论是使用基本基期还是替用基期，您均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福利的收入要求。如需关于基本基期和替用基期的更多信息，请参阅随附的附录或您的申请人手册。

如果以下信息有不正确之处，请填写随附的“复审申请表”并寄送给我们。您还可以通过访问我们的网站 [www.labor.ny.gov](http://www.labor.ny.gov) 或查阅您的申请人手册背面来获取此表格。

如果您提交了“复审申请表”，请在失业期间的每周内持续申请福利：

- 请访问 [www.labor.ny.gov](http://www.labor.ny.gov)。点击“个人”，然后点击“失业”标题下方的“申请每周福利”。
- 致电Tel-Service: 1-888-581-5812

### 您为何没有资格领取失业保险福利

您必须满足特定的薪资要求才有资格领取失业保险福利。下方勾选的方框说明您不符合哪些要求。

#### 不符合要求

您在基期内至少有两个日历季度没有工作和获得薪资。

您在基期内的任一日历季度没有获得至少：\_\_\_\_\_ 的薪资。

您在基期内的薪资总额低于基期内最高季度薪资总额的1.5倍。

最高季度薪资 = \_\_\_\_\_

X 1.5 = \_\_\_\_\_ (最高季度薪资的1.5倍)

如果您的最高日历季度薪资超过：\_\_\_\_\_ 则基期内其他季度的总收入必须至少

等于：\_\_\_\_\_

基本/替用基期 请检查我们记录在案的雇主和薪资记录（如下所示）。

雇主名称	基本基期季度	基本基期季度	基本基期季度	基本基期季度	替用基期季度	基本基期 薪资总额
基本基期薪资总额						
替用基期薪资总额						

您的所有工资信息是否正确无误？如果不是，请参阅随附的附录以获取帮助。

如对本通知有任何疑问，请致电  
(888) 209-8124。

如需了解更多信息，请访问我们的网站：  
<http://labor.ny.gov/unemploymentassistance.shtm>

如需帮助，请查阅您  
的申请人手册。